上接B544

（1）公司确定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如下：

重大缺陷包括：①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舞弊行为；②公司对已经公布的财务报表进行重大更正；③注册会计师发现的却未被公司内部控制识别的当期财务报告中的重大错报；④审计委员会和审计部门对公司的对外财务报告和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监督无效；⑤已经发现并报告给管理层的重大缺陷在合理的时间内未加以改正。

重要缺陷包括：①未依照公认会计准则选择和应用会计政策；②未建立反舞弊程序和控制措施；③对于非常规或特殊交易的账务处理没有建立相应的控制机制或没有实施且没有相应的补偿性控制；④对于期末财务报告过程的控制存在一项或多项缺陷且不能合理保证编制的财务报表达到真实、完整的目标。

一般缺陷是指除上述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控制缺陷。

2.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1）公司确定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如下：

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参照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执行。

（2）公司确定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性标准如下：

重大缺陷包括：①严重违反国家法律、法规；②媒体负面新闻频现；③重要业务缺乏制度控制或内控系统失效，给公司造成较上述定量标准认定的重大损失；④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未得到整改。

重要缺陷包括：①公司因管理失误发生依据上述定量标准认定的重要财产损失，控制活动未能防范该失误；②损失或影响虽然未达到该重要性水平，但从性质上看，仍应引起董事会和管理层重视。

一般缺陷是指除上述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控制缺陷。

（三）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1.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根据上述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的认定标准，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重要缺陷。

2.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根据上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的认定标准，报告期内未发现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重要缺陷。

2025年公司将进一步完善内部控制体系，强化内控关键点的落实与执行，并通过信息化建设加强内部控制的自动化程度，提高内部控制执行效率，强化内部控制的监督检查，促进公司健康、可持续发展。

四、其他内部控制相关重大事项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无其他内部控制相关重大事项说明。

奥飞娱乐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五年四月二十九日

证券代码:002292 证券简称:奥飞娱乐 公告编号:2025-019

奥飞娱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募集资金2024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说明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账时间

2021年10月，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奥飞娱乐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3563号）核准，奥飞娱乐向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相关规定条件的特定投资者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21,540,172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544,499,970.56元，扣除股票发行费用人民币7,596,590.72元（不含税）后，公司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536,903,379.84元，其中，增加股本人民币121,540,172.00元，增加资本公积人民币415,363,207.84元。募集资金已于2021年10月8日全部到账，经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华兴验字[2021]21000602085号”《奥飞娱乐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验证。

（二）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公司募集资金账户实际人账651,218,320.85元（与募集资金净额差594,314,941.01元为支置换的部分发行费用）。以前年度公司通过募集资金账户累计支付股票发行及财务顾问费用已使用募集资金4,314,941.01元，募集资金账户利息净收益7,272,299.38元，利息净收益转出永久补流4,858,284.03 元。累计直接投入项目运用的募集资金222,335,308.04元，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已使用募集资金305,787,411.35元，累计暂时性补充流动资金已使用募集资金393,000,000.00元，截至2023 年 2 月8日，已归还暂时性补充流动资金393,000,000.00元。

2024年公司直接投入项目运用的募集资金2,447,267.06元，募集资金账户利息净收益64,555.34元，利息净收益转出永久补流2,478,570.69元，累计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已使用募集资金 6,333,393.40元。公司募集资金应计存余额为0元，与募集资金专户中的期末资金余额一致（所有募集专户已于2024年9月24日前销户完毕）。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建立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最大限度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依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制定了《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根据《管理制度》的要求并结合公司生产经营需要，公司对募集资金采用专户存储制度，对募集资金实行严格的审批制度，使于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以保证募集资金专款专用。

（二）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执行

根据《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的要求并结合公司生产经营需要，公司对募集资金采用专户存储制度。

2021年10月27日公司与东方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分别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东山支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汕头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2021年11月10日公司与东方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分别与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广东奥飞实业有限公司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汕头澄海支行、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广东奥迪动漫玩具有限公司和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公司的全资孙公司东莞金旺儿童用品有限公司和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奥飞动漫文化发展（广州）有限公司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东山支行共4家公司和3家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

鉴于公司变更2021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奥飞欢乐世界乐园网点建设项目”的部分募集资金用途，调减该项目募集资金中的 9,100.00 万元用于实施新项目“动漫 IP 内容制作项目”。为便于“动漫 IP 内容制作项目”募投项目顺利实施，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则制度文件的要求，公司与保荐机构东方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分别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东山支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汕头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之补充协议》；公司与保荐机构东方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东山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公司及相关子公司与保荐机构东方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分别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汕头分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东山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详见公司于2022年7月8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证券日报》的《关于新设募集资金专户并签订募集资金监管协议及补充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49）。

上述所有三方监管协议、四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监管协议、四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三）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公司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金额
奥飞娱乐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汕头分行	633520602	已销户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东风路支行	656174974044	已销户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东山支行	83040078801300002260	已销户
广东奥飞实业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汕头澄海支行	2000306209200525193	已销户
广东奥迪动漫玩具有限公司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珠江新城支行	15002183322578	已销户
东莞金旺儿童用品有限公司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珠江新城支行	15660032253786	已销户
奥飞动漫文化发展(广州)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东山支行	83040078801900001990	已销户
广州奥飞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东山支行	83040078801100002261	已销户
广州奥飞动漫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汕头分行	635492796	已销户
广州贝肯文化有限公司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汕头分行	635490756	已销户
广东原创动力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汕头分行	635494675	已销户
合计	——	——	0.00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项目的资金使用及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

公司2021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用于玩具产品产建设项目、全渠道数字化运营平台建设、婴童用品护产建设项目、奥飞欢乐世界乐园网点建设项目及动漫IP内容制作项目。

详见本报告附表1。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2021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不存在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于2021年10月27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自有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以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4,700.69万元置换前期已投入募投项目建设及支付部分发行费用的自有资金，公司保荐机构东方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以及全体独立董事对此均出具了同意意见，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关于奥飞娱乐股份有限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和已支付发行费用的鉴证报告》（华兴专字[2021]21000602096号）。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已置换募集资金4,700.69万元。

（四）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1、公司于2021年11月15日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200,0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一个月（自董事会批准之日起计算）。公司保荐机构东方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以及全体独立董事对此均出具了同意意见。

截至2022年11月1日，公司已按照相关规定完成上述募集资金总计人民币20,000万元的归还工作。

2.公司于2022年11月10日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28,0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自董事会批准之日起计算）。公司保荐机构东方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以及全体独立董事对此均出具了同意意见。

截至2023年2月8日，公司已按照相关规定完成上述实际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总计人民币19,300万元的归还工作。

（五）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公司于2022年4月20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和收益，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开展和使用计划的前提下，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536,903,379.84元，其中，增加股本人民币121,540,172.00元，增加资本公积人民币415,363,207.84元。募集资金已于2021年10月8日全部到账，经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华兴验字[2021]21000602085号”《奥飞娱乐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验证。

（二）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公司募集资金账户实际人账651,218,320.85元（与募集资金净额差594,314,941.01元为支置换的部分发行费用）。以前年度公司通过募集资金账户累计支付股票发行及财务顾问费用已使用募集资金4,314,941.01元，募集资金账户利息净收益7,272,299.38元，利息净收益转出永久补流4,858,284.03 元。累计直接投入项目运用的募集资金222,335,308.04元，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已使用募集资金305,787,411.35元，累计暂时性补充流动资金已使用募集资金393,000,000.00元，截至2023 年 2 月8日，已归还暂时性补充流动资金393,000,000.00元。

2024年公司直接投入项目运用的募集资金2,447,267.06元，募集资金账户利息净收益64,555.34元，利息净收益转出永久补流2,478,570.69元，累计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已使用募集资金 6,333,393.40元。公司募集资金应计存余额为0元，与募集资金专户中的期末资金余额一致（所有募集专户已于2024年9月24日前销户完毕）。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建立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最大限度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依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制定了《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根据《管理制度》的要求并结合公司生产经营需要，公司对募集资金采用专户存储制度，对募集资金实行严格的审批制度，使于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以保证募集资金专款专用。

（二）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执行

根据《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的要求并结合公司生产经营需要，公司对募集资金采用专户存储制度。

2021年10月27日公司与东方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分别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东山支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汕头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2021年11月10日公司与东方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分别与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广东奥飞实业有限公司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汕头澄海支行、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广东奥迪动漫玩具有限公司和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公司的全资孙公司东莞金旺儿童用品有限公司和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奥飞动漫文化发展（广州）有限公司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东山支行共4家公司和3家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

鉴于公司变更2021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奥飞欢乐世界乐园网点建设项目”的部分募集资金用途，调减该项目募集资金中的 9,100.00 万元用于实施新项目“动漫 IP 内容制作项目”。为便于“动漫 IP 内容制作项目”募投项目顺利实施，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则制度文件的要求，公司与保荐机构东方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分别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东山支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汕头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之补充协议》；公司与保荐机构东方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东山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公司及相关子公司与保荐机构东方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分别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汕头分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东山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详见公司于2022年7月8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和中国证券报披露的《关于新设募集资金专户并签订募集资金监管协议及补充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49）。

上述所有三方监管协议、四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监管协议、四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三）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公司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金额
奥飞娱乐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汕头分行	633520602	已销户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东风路支行	656174974044	已销户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东山支行	83040078801300002260	已销户
广东奥飞实业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汕头澄海支行	2000306209200525193	已销户
广东奥迪动漫玩具有限公司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珠江新城支行	15002183322578	已销户
东莞金旺儿童用品有限公司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珠江新城支行	15660032253786	已销户
奥飞动漫文化发展(广州)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东山支行	83040078801900001990	已销户
广州奥飞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东山支行	83040078801100002261	已销户
广州奥飞动漫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汕头分行	635492796	已销户
广州贝肯文化有限公司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汕头分行	635490756	已销户
广东原创动力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汕头分行	635494675	已销户
合计	——	——	0.00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项目的资金使用及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

公司2021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用于玩具产品产建设项目、全渠道数字化运营平台建设、婴童用品护产建设项目、奥飞欢乐世界乐园网点建设项目及动漫IP内容制作项目。

详见本报告附表1。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2021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不存在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于2021年10月27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自有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以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4,700.69万元置换前期已投入募投项目建设及支付部分发行费用的自有资金，公司保荐机构东方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以及全体独立董事对此均出具了同意意见，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关于奥飞娱乐股份有限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和已支付发行费用的鉴证报告》（华兴专字[2021]21000602096号）。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已置换募集资金4,700.69万元。

（四）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1、公司于2021年11月15日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200,0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一个月（自董事会批准之日起计算）。公司保荐机构东方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以及全体独立董事对此均出具了同意意见。

截至2022年11月1日，公司已按照相关规定完成上述募集资金总计人民币20,000万元的归还工作。

2.公司于2022年11月10日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28,0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自董事会批准之日起计算）。公司保荐机构东方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以及全体独立董事对此均出具了同意意见。

截至2023年2月8日，公司已按照相关规定完成上述实际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总计人民币19,300万元的归还工作。

（五）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公司于2022年4月20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和收益，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开展和使用计划的前提下，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536,903,379.84元，其中，增加股本人民币121,540,172.00元，增加资本公积人民币415,363,207.84元。募集资金已于2021年10月8日全部到账，经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华兴验字[2021]21000602085号”《奥飞娱乐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验证。

（二）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公司募集资金账户实际人账651,218,320.85元（与募集资金净额差594,314,941.01元为支置换的部分发行费用）。以前年度公司通过募集资金账户累计支付股票发行及财务顾问费用已使用募集资金4,314,941.01元，募集资金账户利息净收益7,272,299.38元，利息净收益转出永久补流4,858,284.03 元。累计直接投入项目运用的募集资金222,335,308.04元，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已使用募集资金305,787,411.35元，累计暂时性补充流动资金已使用募集资金393,000,000.00元，截至2023 年 2 月8日，已归还暂时性补充流动资金393,000,000.00元。

2024年公司直接投入项目运用的募集资金2,447,267.06元，募集资金账户利息净收益64,555.34元，利息净收益转出永久补流2,478,570.69元，累计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已使用募集资金 6,333,393.40元。公司募集资金应计存余额为0元，与募集资金专户中的期末资金余额一致（所有募集专户已于2024年9月24日前销户完毕）。

本报告期内，公司未使用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六）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2021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婴童用品护产建设项目”以及“奥飞欢乐世界乐园网点建设项目”已完成建设，共节余募集资金433.22万元（含利息净收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6.3.11条相关规定，“节余资金（包括利息收入）低于五百万元或者低于项目募集资金净额1%的，可以豁免履行前述程序，其使用情况应当在年度报告中披露。”

公司已于2023年12月29日对上述两个募投项目予以结项，并将结项后的节余募集资金287.63万元以及剩余利息净收益146.59万元，共计433.22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截至2024年1月31日，公司已注销对应的募集资金专户，相关账户对应的募集资金监管协议也已终止。

2.公司2024年8月16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核，2024年9月5日召开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批通过了《关于2021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整体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及注销相关募集专户的议案》，同意公司对2021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予以整体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633.34万元以及对应利息净收益246.17万元，共879.51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七）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2021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不存在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八）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2021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已整体结项，募集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相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均已注销。

（九）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2021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变更情况

详见本报告附表2。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报告期内，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披露与实际使用情况相符，不存在未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的情况，也不存在募集资金违规使用的情形。

六、备查文件

附件：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奥飞娱乐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五年四月二十九日

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54,450.0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878.07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633.34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53,690.34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40,312.08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75.00%【注】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注】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2021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玩具产品护产建设项目	是	15,000.00	227.41	0.00	227.41	100.00%	不适用	–	不适用	否
全渠道数字化运营平台建设	是	6,600.34	671.82	0.00	671.82	100.00%	不适用	–	不适用	否
婴童用品护产建设项目	是	17,000.00	7,212.38	0.00	7,212.38	100.00%	2022年3月	–	不适用	否
奥飞欢乐世界乐园网点建设项目	是	15,000.00	5,899.99	0.00	5,899.99	100.00%	2022年8月	–	不适用	否
动漫IP内容制作项目	是	0.00	8,466.66	244.73	8,466.66	100.00%	2024年7月	1,121.40	是	否
补充流动资金	是	0.00	31,212.08	633.34	31,212.08	100.00%	–	–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53,690.34	53,690.34	878.07	53,690.34	100.00%	——	1,121.40	——	——
超募资金投向			–							
归还银行贷款（如有）			–	–	–	–	–	–	–	–
补充流动资金（如有）			–	–	–	–	–	–	–	–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	–	–	–	–	–	–
合计			53,690.34	53,690.34	878.07	53,690.34	100.00%	–	1,121.40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变更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注：1、公司于2022年5月26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基于市场环境变化以及公司战略发展需要，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拟变更2021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奥飞欢乐世界乐园网点建设项目”的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将原计划用于该项目的募集资金投入金额由15,000.00万元调减为5,900.00万元，调减募集资金9,100.00万元用于新项目“动漫IP内容制作项目”实施。除前述调整外，其他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保持不变，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保荐机构出具了核查意见。

公司于2022年6月9日召开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事项》，同意本次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事项。

详见公司于2022年5月28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的《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公告》（公告编号：2022-033）、《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31）、《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32）。于2022年6月10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的《2021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38）。

2.近年来由于宏观经济形势、市场环境以及消费需求等因素发生较大变化，深远影响远超市场预期，公司经审慎研究，认为在2020年初制定的相关募投项目已经不能完全符合业务发展规划以及市场趋势变化的需求，项目可行性已发生重大变化。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项目）

公司召开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基于市场环境变化以及公司战略发展需要，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拟变更2021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奥飞欢乐世界乐园网点建设项目”的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将原计划用于该项目的募集资金投入金额由15,000.00万元调减为5,900.00万元，调减募集资金9,100.00万元用于新项目“动漫IP内容制作项目”实施。除前述调整外，其他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保持不变，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保荐机构出具了核查意见。

公司于2022年6月9日召开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事项》，同意本次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事项。

详见公司于2022年5月28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的《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公告》（公告编号：2022-033）、《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31）、《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32）。于2022年6月10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的《2021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38）。

2.近年来由于宏观经济形势、市场环境以及消费需求等因素发生较大变化，深远影响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项目）

公司召开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基于市场环境变化以及公司战略发展需要，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拟变更2021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奥飞欢乐世界乐园网点建设项目”的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将原计划用于该项目的募集资金投入金额由15,000.00万元调减为5,900.00万元，调减募集资金9,100.00万元用于新项目“动漫IP内容制作项目”实施。除前述调整外，其他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保持不变，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保荐机构出具了核查意见。

公司于2022年6月9日召开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事项》，同意本次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事项。

详见公司于2022年5月28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的《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公告》（公告编号：2022-033）、《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31）、《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32）。于2022年6月10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的《2021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38）。

2.近年来由于宏观经济形势、市场环境以及消费需求等因素发生较大变化，深远影响远超市场预期，公司经审慎研究，认为在2020年初制定的相关募投项目已经不能完全符合业务发展规划以及市场趋势变化的需求，项目可行性已发生重大变化。

公司综合考虑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保障主营业务发展需求以及推护全体股东利益等因素，决定对2021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行调整，并于2023年1月13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于2023年2月2日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批通过了《关于变更2021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用途及调整部分募投项目投资规模的议案》，同意公司变更“婴童用品护产建设项目”部分募集资金共9,500.00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同意公司将上述募集资金投入金额由15,000.00万元调减为5,900.00万元，调减募集资金9,100.00万元用于新项目“动漫IP内容制作项目”实施。除前述调整外，其他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保持不变，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保荐机构出具了核查意见。

公司于2022年6月9日召开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事项》，同意本次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事项。

详见公司于2022年5月28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的《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公告》（公告编号：2022-033）、《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31）、《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32）。于2022年6月10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的《2021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38）。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承诺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1）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2021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玩具产品产建设项目	玩具产品产建设项目	227.41	0.00	227.41	100.00%	不适用	–	不适用	否
全渠道数字化运营平台建设	全渠道数字化运营平台建设	671.82	0.00	671.82	100.00%	不适用	–	不适用	否
婴童用品护产建设项目	婴童用品护产建设项目	7,212.38	0.00	7,212.38	100.00%	2023年3月	–	不适用	否
奥飞欢乐世界乐园网点建设项目	奥飞欢乐世界乐园网点建设项目	5,899.99	0.00	5,899.99	100.00%	2023年8月	–	不适用	否
动漫IP内容制作项目	动漫IP内容制作项目	8,466.66	244.73	8,466.66	100.00%	2024年7月	1,121.40	是	否
补充流动资金	补充流动资金	31,212.08	633.34	31,212.08	100.00%	–	–	不适用	否
合计	——	53,690.34	878.07	53,690.34	100.00%	——	1,121.40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注："本年度实现的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应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

证券代码:002292 证券简称:奥飞娱乐 公告编号:2025-012

奥飞娱乐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奥飞娱乐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在2024年期间，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认真履行股东大会赋予的职责，勤勉尽责地开展各项工作，不断完善公司治理，提升规范运作水平，积极推动公司各项业务发展。现将公司董事会2024年度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一、报告期内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召开了6次董事会会议。会议的通知、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均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具体情况如下：

（一）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24年1月15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1、《关于转让控股子公司股权的议案》

2、《关于转让控股子公司股权后被动形成财务资助的议案》

3、《关于对经纬商融融资提供担保的议案》

4、《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5、《关于签署合作框架协议的议案》

（二）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2024年4月28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和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1、《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2023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3、《2023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4、《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5、《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6、《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

7、《2023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8、《2023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9、《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说明》

10、《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11、《关于未来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2024—2026年）的议案》

12、《关于修订〈财务管理制度〉的议案》

13、《关于修订〈关联交易制度〉的议案》

14、《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15、《关于修订〈运营外汇交易业务管理制度〉的议案》

16、《关于制定〈选聘会计师事务所专项制度〉的议案》

17、《反腐败制度》

18、《内控审计制度》

19、《关于变更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20、《关于〈公司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21、《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三）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2024年8月16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1、《〈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2、《董事会关于募集资金2024年半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3、《关于2021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整体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及注销相关募集专户的议案》

（四）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2024年10月29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及通讯的会议方式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1、《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

二、监事会对2024年度公司相关事项的意见

2024年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